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 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NTEX

RONTEX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朗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建議更名為Siberian Min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西伯利亞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42)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以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之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朗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四日就建議更改公司 名稱刊發之公佈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二日就更改公司名稱刊發之通函。除另有 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上述公佈及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主席要求就所提呈之特別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913,501,200股,即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特別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持有總數為1,485,636,000股股份之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並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投票反對決議案。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有關決議案 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1,485,636,000 (100%)	無 (0%)

更改名稱

繼收購事項(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刊發之公佈內)完成後,本公司將就更改公司名稱分別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登記及/或存檔手續。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作為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進行買賣、結算、交付及登記相同數目之新公司名稱股份。本公司將就更改本公司名稱及股份簡稱之生效日期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朗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 李永生

香港,二零零九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招自康先生、李永生先生及林昊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瑞源先生、譚德華先生及鈴木嘉憲先生。

* 僅供識別